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楚芸
電話：(03) 8462860#565
電子信箱：tara5365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12338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申請簡章 (376550000A_114012338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「移動博物館教具箱藝術教育公益合作計畫114學年度上學期申請簡章」1份，請各級學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故宮博物院114年6月23日台博南字第11400065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與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合作，提供6套主題教具箱派送至全臺各地國民中小學，做為教學輔助工具，以啟發學子對多元文化、歷史藝術及跨域文化之理解與尊重。
- 三、有意願申請之學校可逕至線上報名系統 (<https://reurl.cc/eMe24K>)提出申請
 - (一)申請時間：114年6月18日至 114 年 7月21日。
 - (二)錄取名單公告時間：114年7月29日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6/24
文
章

114/06/24

